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深圳市研祥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Shenzhen EVOC Intelligent Technology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編號：8285)

更換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審核委員會成員

深圳市研祥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宣佈，齊玉坤先生已辭任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審核委員會成員，由二零零四年九月三十日起生效，而王天祥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審核委員會成員，於同日起生效。

董事會亦謹此宣佈，現任獨立非執行董事聞冰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成員，由二零零四年九月三十日起生效。

董事會謹此公佈，齊玉坤先生(「齊先生」)因個人理由，已辭任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審核委員會成員，由二零零四年九月三十日起生效。董事會及齊先生確認概無其他與齊先生辭任有關而需讓本公司股東知悉的事宜。董事會在此感謝齊先生在任期間對本公司之貢獻。

董事會亦公佈，(1)王天祥先生(「王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審核委員會成員，由二零零四年九月三十日起生效；(2)現任獨立非執行董事聞冰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成員，由二零零四年九月三十日起生效。

王先生與本公司訂立二年服務合約，由二零零四年九月三十日開始，但受制於本公司章程的規定必須於本公司下屆股東周年大會上輪值退出董事局及可膺選連任。王先生的董事酬金為每年人民幣12,000元，釐訂基準為預計王先生為本公司事務而付出的時間。王先生並不享有本公司任何花紅的權利。

王先生，三十六歲，彼為河北地質學院經濟管理系學士畢業及中國會計師。彼於中國會計及財務管理具超過十五年經驗。彼亦曾先後於香港上市公司之內地分部擔任高級管理層職位。彼現於香港新永勝集團任集團深圳總部財務經理。

在過去三年，王先生並無於本公司出任任何職位。按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涵義，王先生於本公司股份中並無持有權益，乃獨立人士，及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管理層股東、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按創業板上市規則之涵義)概無關係。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董事會並不知悉有任何其他需要本公司股東注意之事項。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歡迎王先生加入董事會。

承董事會命
深圳市研祥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
陳志列

中國深圳，二零零四年九月三十日

於本公佈日，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陳志列先生、曹成生先生及朱軍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聞冰先生、周紅女士、董立新先生及王天祥先生。

本公佈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的規定，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本公司各董事願就本公佈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1)本公佈的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整，並無誤導；(2)本公佈並無遺漏其他事實，致使本公佈內任何聲明有所誤導；及(3)本公佈所表達的一切意見，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始行發表，並以公平合理的基準及假設為依據。

本公佈將會自刊發日期起在創業板網站 www.hkgem.com「最新公司公告」內至少保存七日。

* 僅供識別